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广西一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8日与上海玉曜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玉曜”）、广西一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曜生物”或“标的公司”）、上海一曜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为一曜生物控股股东）、庄贤韩（为一曜生物实际控制人）签署了《关于广西一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800.00万元收购上海玉曜持有的一曜生物10.00%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股权”），但交易达成需以部分事项完成为前提。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收购广西一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二、交易进展

（一）股权转让实施的主要前提条件完成情况

公司于近日收到一曜生物、上海玉曜、上海一曜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庄贤韩共同签署的《关于<股权转让协议>前提条件完成进展的函》，告知本次投资事项相关进展情况如下：

（1）据一曜生物2020年7月13日股东会决议：“股东上海玉曜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占公司10.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375.00万元），以2,80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股东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该决议获一曜生物全体股东一致通过。

（2）标的公司原股东之一广西贺州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标的公司的20.00%股权已转让给第三方，并于2020年7月7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 标的公司、转让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按审计机构审计的标的公司财务数据，将关联方占用的标的公司资金按已签署的《借款协议》足额还本付息，向公司出具了所有还款银行回单。

(4) 上海玉曜已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取得《股权出质注销登记通知书》((贺)股质登记注字[2020]第 87 号),上海玉曜对于其持有的标的股权拥有合法、有效、完全的所有权。

(5) 标的公司的其他股东就标的公司所认缴的出资均已以货币方式实缴出资到位，且已由注册会计师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

(6) 一曜生物、上海玉曜、上海一曜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庄贤韩共同签署了《关于<股权转让协议>前提条件完成进展的函》，该函说明《关于广西一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 3.1 本次股权转让的前提条件均已完成。

(二) 转让价款支付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交易价款的首次支付价款人民币 1,400.00 万元已转入本次股权出让方上海玉曜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账户。

三、风险提示

本次收购广西一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关于<股权转让协议>前提条件完成进展的函》

特此公告。

成都康华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20 日